



赵丕杰 著

中国古代礼俗

语文出版社

97987

K892

28

ZHONGGUO GUDAI LISU

中国古代礼俗

赵丕杰 著

D193/35



200262429

YUWEN CHUBANSHE

语文出版社

8888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中国古代礼俗/赵丕杰著. —北京:语文出版社,
1996.4

ISBN 7-80126-050-3/G·41

I. 中… II. 赵… III. ①礼俗-中国-古代 ②风俗
习惯-中国-古代 IV. K892

ZHONGGUO GUDAI LISU

中国古代礼俗

赵丕杰 著

语文出版社出版

100010 北京朝阳门南小街51号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联华印刷厂印刷

*

787×1092毫米 1/32 7印张 150千字

1996年5月第1版 1996年5月第1次印刷

印数:1—4,000 定价:7.00元

本书如有缺页、倒页、脱页,请寄本社发行部调换。

前 言

我们伟大的祖国是一个历史悠久、文化发达的文明古国。她有着将近四千年的有文字可考的历史，有着辉煌灿烂的民族文化。这民族文化是在漫长的历史过程中形成的，她渗透在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对人们的行为习惯、精神面貌、思想观念曾经产生过而且还在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近几年来，古代文化越来越受到人们的重视和关心，这决不是偶然的。

我国自古以来号称礼义之邦。先秦的礼仪，不仅在当时规范着统治阶级的行为，得到社会的普遍认同，而且在其后的两千多年中，对整个社会生活都具有很强的制约作用。继承古代礼仪中的有益成分，剔除其封建糟粕，在传统文化的基础上建立新时代的精神文明，是一项摆在我们面前的与物质文明建设同等重要的课题。而要做到这一点，首先要对古代的礼仪习俗有所了解。这就是我们要向读者介绍这方面知识的一个重要原因。

我国古代的文学作品，渗透着古代的社会生活和古人的思想观念，要想深刻理解这些作品，也需要懂得一些古代文化知识，包括礼仪知识；创作、演出或拍摄历史题材的戏剧影视，这可以说是古代社会生活的再现，要想准确地再现历史，更需要熟悉古代文化知识。由于不了解“徐趋”是古代臣子见国君的一种礼节，许多人便把触龙见赵太后时的“徐

趋”，错讲成“慢慢地快走”；不了解周代一般人每日两餐，便无法理解为什么“宰予昼寝”，孔夫子发那么大脾气，骂他“朽木不可雕也”，也不能体会齐晋鞞之战中，齐侯下令“灭此朝食”（消灭了晋军再吃早饭）是何等骄横轻敌；由于不熟悉古代的礼仪习俗，一些影视作品也从而出现了不应有的错误。因此，对于广大的语文教师和文化艺术工作者来说，掌握一些古代礼仪习俗知识也是非常必要的。这是我们要向读者介绍这方面知识的另一个重要原因。

但是，古代的礼仪非常繁琐复杂，向有“礼仪三千”之称，而且文献资料不足，许多问题直到目前还没有弄清，要对各个时代的礼仪习俗都作一番详细的介绍，是比较困难的；而要想深入浅出、形象生动地介绍出来，就更加不易。我们这里只能就其主要内容作一些简单介绍，希望能使读者对古代，主要是先秦时期的礼节仪式、生活习俗有一个初步了解。

介绍古代礼仪，主要的依据是由儒家整理成书的礼学专著“三礼”——《周礼》《仪礼》《礼记》。这三部经典，记录、阐述了周代的礼仪；其后历代王朝也无不以它作为依据制订自己的礼仪。但是应当指出，“三礼”的记载中有不少是出于儒家的主观设想，周代未必真正实行。加之礼书很难读懂，连唐代大文学家韩愈都曾苦于《仪礼》之难读，后人对这些文献也有不同的理解，历代根据周礼制订的礼仪本身也不免互相抵触、前后矛盾。因此我们在介绍的时候，一方面依据“三礼”，一方面也以《诗经》《左传》等古典文献的记载作为参证，使之尽可能符合周代的实际。

为了有根有据、令人信服地介绍古代的礼仪习俗，必须引用古代资料。考虑到读者阅读古书的能力不同，对引文作

了不同的处理：浅显易懂的，径引原文；个别地方不易理解的，随文略加注释；文字比较艰深的，或加翻译，或引后复述大意。总之，希望能适应更多读者的需要。

赵丕杰

1995年1月于首都师范大学

目 录

前 言	(1)
(一) 礼、仪和习俗	(1)
(二) 古代的礼仪	(5)
一、吉礼	(5)
1. 祭祀神祇的礼仪	(6)
2. 祭祀祖先的礼仪	(11)
二、嘉礼	(17)
1. 冠礼	(18)
2. 飧礼和燕礼	(24)
3. 乡饮酒礼	(27)
4. 射礼和投壶之礼	(30)
5. 朝礼	(37)
三、宾礼	(44)
1. 朝覲	(44)
2. 聘问	(49)
3. 巡守	(55)
4. 盟誓	(57)
5. 藩国使臣朝聘	(61)
四、军礼	(62)

1. 讲武和大阅	(63)
2. 田猎	(67)
3. 征战	(68)
五、凶礼	(73)
六、古代的婚姻礼俗	(76)
1. 古代的婚姻制度	(76)
2. 先秦的婚礼	(80)
3. 后代婚礼的演变	(83)
七、古代的丧葬礼俗	(90)
1. 丧礼	(91)
2. 葬俗	(98)
3. 丧服	(102)
4. 居丧	(105)
(三) 古代日常生活的礼俗	(108)
一、饮食之俗	(108)
二、坐立行走之俗	(117)
三、跪拜之俗	(125)
四、相见执贽之俗	(130)
(四) 古代的禁忌习俗	(135)
一、鬼魂禁忌	(135)
二、岁时禁忌	(137)
三、自然物禁忌	(141)
四、血的禁忌	(144)
五、名字的禁忌	(146)
六、语言的禁忌	(150)
(五) 古代的节日习俗	(154)

一、元日	(154)
二、立春	(166)
三、元宵	(169)
四、社日	(174)
五、上巳	(176)
六、寒食、清明	(180)
七、端午	(187)
八、七夕	(190)
九、中元	(195)
十、中秋	(198)
十一、重阳	(202)
十二、冬至	(205)
十三、腊日	(209)

(一) 礼、仪和习俗

在我国古代，“礼”这个概念包含广狭两个含义。广义的礼，指一个时代的典章制度，即包括政治、教化、刑法、官制等内容的各种典章制度。狭义的礼，则专指人们（主要是贵族）的行为规范和各种典礼的仪节。《周礼》《仪礼》《礼记》就是专门记载古代政治制度、行为规范的三部儒家经典，合称“三礼”。《周礼》侧重政治制度；《仪礼》侧重行为规范和具体仪节；《礼记》侧重阐明礼的作用和意义，属于当时的礼学理论。这三部书所涉及的内容，可以说就是礼的全部内涵。透过典章制度、具体仪节这些礼的外在形式，我们可以看到礼本身所体现的内在精神，这就是充分承认贵贱、尊卑、长幼的区别是合理的，每个人都严格遵守由自己社会地位决定的行为规范，这在当时对社会制度的巩固起了相当大的作用。

古人对于广义的礼和狭义的礼，或者说对于礼和仪是区别得很清楚的。《左传·昭公五年》记载，鲁昭公到晋国访问，从郊外慰劳到赠送财物，自始至终没有失礼之处，晋侯认为他对礼非常精通。而晋国的大夫女叔齐却认为鲁侯并不懂得礼，他说：鲁侯所懂的只是仪，不是礼。礼是用来保有国家、推行政令、不失去百姓的行为规范。他认为当时鲁国政治混乱，大权旁落，民心涣散，危难就要临头，鲁侯却琐琐屑屑

地学习礼节仪式，这不能算精通礼。又《昭公二十五年》记载，郑国的子太叔晋见赵简子，赵简子向他询问揖让、周旋之礼，子太叔回答说：这是仪，不是礼。“夫礼，天之经也，地之义也，民之行也（礼是上天的规范，大地的准则，百姓行为的依据）”，把礼提到“天经地义”的高度。《礼记·经解》说：礼对于治理国家，就像秤对于称量轻重，绳墨对于检测曲直，规矩对于描画方圆一样重要。《说苑·修文》也记载齐国的晏子说过：“君子无礼，是庶人也；庶人无礼，是禽兽也。礼者，所以御民也；辔者，所以御马也。无礼而能治国家者，婴（晏子自称）未之闻也。”晏子的话说得更加露骨：礼就是用来驾驭人民的，正像缰绳是用来驾驭马的。这就清楚地说明礼的实质就是统治阶级维护社会秩序和等级制度的工具，是维护其政权的思想理论武器。

秦汉以后，礼的概念逐渐缩小，同“仪”相近。汉高祖即位后，很重视礼的作用，让降汉的秦博士叔孙通制定礼，叔孙通便“采古礼与秦仪杂就之”，先后制定了朝仪和宗庙仪法。叔孙通制定的礼，就是仪。此后礼的概念也就同我们今天的概念趋于一致了。本书所介绍的礼，就是这种狭义的、具体的礼，也就是礼仪。

远古的礼仪，今天能了解的很少。早在春秋时代，孔子就已经慨叹夏商两代的礼，由于文献不足，难于研究了。目前能够系统了解的是周代的礼仪。西周是我国历史上实行礼制的鼎盛时期，春秋战国时代便出现了“礼崩乐坏”的局面。但是后代又以周礼为基础，结合当时的社会风尚和政治需要，相继制定和完善了各自的礼仪。所以我们介绍古代的礼仪，就只能也必须从周礼开始，重点讲周礼，同时也兼及后代的发

展演变。

传统的说法把礼仪划分为吉礼、凶礼、军礼、宾礼、嘉礼五类，称为五礼。其说源于《周礼·春官·大宗伯》，后来为历代礼学家所沿用。

吉礼是祭祀的典礼。《周礼·春官·大宗伯》把祭祀的对象分列为十二项，概括起来是两类，一类是神祇，包括昊天上帝、日月星辰、司中司命、风师雨师、社稷、五祀、五岳、山林川泽以及四方百物；一类是人鬼，也就是祖先。祭祀的名目繁多，据《尔雅·释天》：“春祭曰祠，夏祭曰禴（yào，音药），秋祭曰尝，冬祭曰蒸。祭天曰燔柴，祭地曰瘞（yì，音意）藿，祭山曰廋（guī，音鬼）县（同悬），祭川曰浮沉，祭星曰布，祭风曰磔（zhé，音哲）。”

凶礼主要指丧礼，但据《周礼》记载，还包括对水旱、饥馑、战败、寇乱等天灾人祸的哀悼。《周礼·春官·大宗伯》把凶礼分为五项：“以丧礼哀死亡，以荒礼哀凶札（指饥馑与疫病），以吊礼哀祸灾（指水火灾祸），以衽（guì，音贵）礼哀围败（指被围攻而遭祸败），以恤礼哀寇乱。”

军礼当指军事活动的礼仪，但军礼早已亡佚，《大宗伯》分列的五项都已不可考。据《春秋会要》所列举的见于《春秋》三传中的属于军礼的事例，有校阅、蒐狩（狩猎）、出师、乞师、致师、献捷、献俘等项。

宾礼指诸侯朝见天子和诸侯之间聘问、会盟的礼仪。《周礼·春官·大宗伯》把宾礼分列为八项：“春见曰朝，夏见曰宗，秋见曰覲，冬见曰遇，时见曰同，殷见曰会，时聘曰问，殷觐曰视。”宾礼在实行分封制的周代出现频繁，《春秋》《左传》中有大量记载。

嘉礼的内容比较复杂，大体属于喜庆饮宴之类，包括冠礼、婚礼，飧燕之礼、宾射之礼、庆贺之礼等项。

古代统治阶级为了维护等级制度，约束人的行为，规范人的关系，实现君仁臣忠、父慈子孝、兄良弟悌、夫义妇听、长惠幼顺这样的伦理道德要求，除了制定一系列具体的仪节以外，还对服饰冠冕、坐立行走、饮食方式、迎送揖让、相见授受等方面提出了具体详尽的要求。这些已经成为当时整个社会的生活方式，不必称之为礼、仪，而称为习俗就可以了。礼仪本来就是在社会生活习俗的基础上，由统治阶级规定而成的。例如早在原始社会，人们就崇拜自然，经常祭神祭鬼，后来把这些原始习俗加以提高、丰富，并且固定成为制度，就成了祭礼。又如古代饮酒的“尊”，烹饪的“鼎”，盥洗的“盘”，娱乐的“钟”，本是社会生活中的日常用具，但一经统治者规定，便带有浓厚的等级色彩，不同阶级、不同身份的人只能使用不同的器具，不得滥用，这就成为礼了。所以礼实际上就是习俗的总结和升华。而古代的习俗一经统治阶级定为礼仪，加以推行，又必然会对整个社会生活产生重大的影响。例如古代许多祭祀的礼仪，后世都凝结为民间的节日习俗，成为全民的活动。所以习俗实际上又是礼在百姓生活中的实践和普及。因此我们在介绍古代礼仪的同时，也要适当介绍一些古代生活习俗和传统节日。

(二) 古代的礼仪

一、吉 礼

祭祀的典礼，古人称为吉礼，将其列为“五礼”之首，说明对祭祀的重视。《左传·成公十三年》：“国之大事，在祀与戎。”他们把祭祀和打仗当作国家的头等大事。古人为什么这样重视祭礼，这得从先民对神鬼和祖先的崇拜说起。

早在远古的夏代，人们便迷信天地鬼神。当时盛行占卜，在河南偃师二里头夏代文化遗址中，发掘出一批猪、牛、羊肩胛骨制成的“卜骨”，骨上都有烧灼的痕迹，这便是夏人迷信鬼神的证明。在二里头还发掘出一座大型宫殿建筑群的基址，它座落在略呈方形的夯土台基上，主体建筑是一座正殿，堂前是面积近五千平方米的庭，庭中有一个祭祀坑和三座墓葬，还有许多兽骨和俯身的人骨架。考古学家认为这座宫殿就是夏代的宗庙，并推测当年曾经在这里用活人做过祭祀。

到了商代，对天地鬼神的迷信达到了登峰造极的程度。殷墟发现的十几万片甲骨刻辞，就是最有力的证明。这些刻辞都是占卜的记录，而每一次占卜的过程实际上就是一次祭祀天地鬼神的过程。从甲骨刻辞中反映出，商代祭祀对象之广泛，名目之繁多，活动之频繁和仪式之隆重，在历史上是空

前绝后的。商代王室几乎每天都有祭祀活动，甚至一天之内多达数次。宫城之内，宗庙林立，人祭、牲祭的葬坑遍布四周。可以说殷人一直生活在宗教迷信与阴森恐怖的鬼神世界里。

殷人坚信上天会保佑他们，但到头来终于逃脱不了亡国之祸，这对于推翻商朝的周人来说，无疑是一个深刻的教训。因此周人对于神的祭祀远不如殷人那样狂热，但对祖先的崇拜与祭祀，仍然与殷人不相上下。周代的祭祀名目繁多，礼仪繁琐，并且形成了严格的制度，对后世几千年影响巨大。

《周礼·春官·大宗伯》把祭祀活动列为十二项，概括起来不外神祇和祖先两大类。下面分别加以介绍。

1. 祭祀神祇的礼仪

具有无限权威的最高神祇是天，又称昊天上帝。古人认为天是万物的主宰，而皇帝就是“天之骄子”，受命于天，所以祭天就成为最高统治者的特权。历代帝王每年都要亲自祭天，借以神化皇权，于是祭天也就成为最隆重的典礼了。

古代帝王祭天的礼仪有郊祭和封禅。郊祭在国都的郊外举行，又称郊祀，简称郊。周代祭天的正祭，每年冬至之日在国都南郊的圜丘举行。圜(yuán, 音圆)丘是一座圆形的祭坛。古人认为天圆地方，圆形正是天的形象。每逢冬至，天子亲率百官来到郊外，天子身穿礼服，腰插大圭，手持镇圭，面向西方立于圜丘南侧。这时鼓乐齐鸣，表示报告天帝请他降临享祭。祭祀时，先点燃积柴，然后把祭牲、玉帛等祭品放在柴垛上，焚烧的烟火上达于天，使天帝嗅到气味而加以享用。这种祭祀叫燔燎，也叫禋(yīn, 音阴)祀。这就是

《周礼·春官·大宗伯》所说的“以禋祀祀昊天上帝”。接着由活人扮饰的“尸”，代表天帝在乐声中登上圜丘，接受祭享。先向尸进献祭牲的鲜血，再依次进献五种不同的酒，称为“五齐”。荐献后，尸用三种酒答谢祭献者，称为“酢”。然后天子与舞队同舞“云门”之舞。最后祭祀者分享祭祀的酒醴，天子还把祭祀用的牲肉赐给宗室、臣下。后代祭天基本上延续周代的程序，主要区别是以神主或神位代替由人扮饰的尸。郊祀的时间也一直固定在冬至。秦始皇统一天下后，坚持三年一郊，地点在秦的旧都雍。汉武帝时郊祀更为频繁，并令司马相如作词、李延年配乐，创作了《郊祀歌》。此后历代帝王都沿袭汉制，作郊祀歌以供祭祀天地。

封禅包括祭天和祭地两项内容。筑坛祭天为“封”，除地祭地为“禅”。秦始皇二十八年曾亲率文武大臣到泰山举行封禅大典。他先在泰山顶上筑坛行封礼，又到泰山下的梁父筑坛行禅礼，并刻石立碑为自己歌功颂德。封禅被认为是历代帝王受命大典的最高礼仪，一般君王不敢轻易举行。西汉只有汉武帝一人举行过封禅大典。公元前110年，他亲自登上泰山顶，在那里筑了一个广一丈二尺，高九尺，分上中下三层的高坛，在坛上跪拜祭天，第二天又到肃然山举行禅礼，并把这一年改为元封元年，以资纪念。此后每隔五年封禅一次，前后共计五次。东汉只有光武帝在中元元年举行过一次封禅典礼。此后唐高宗、唐玄宗、宋真宗也曾到泰山封禅。南宋以后，把郊祀和封禅合为一体，不再到泰山封禅。明太祖改为每年孟春正月合祀天地于圜丘，在南京城南建大祀殿。明成祖迁都北京之后，在北京城南建天地坛，合祭天地。明嘉靖年间，把原天地坛改为天坛，又在安定门北建地坛，分祀

天地。现存北京的天坛，就是明清两代帝王祭天和祈祷丰年的场所。

其次是地神。土地生长草木五谷，养育了人类，被认为是具有无穷生命力的神灵。古人把土地神称为“社”。《说文》：“社，地主也，从示、土。”示是祇的古字，土祇就是土地神。土地神又称“后土”，“后”是帝的意思。古人常以皇天后土并称，“郊祀后土以配天”，所以祭地也是历代帝王的重要祭祀活动。祭地的正祭，每年夏至之日在国都北郊的方丘举行。祭天在南郊，取就阳之义；祭地在北郊，取就阴之义。祭天在圜丘，祭地在方丘，取天圆地方之义。

祭地的仪式与祭天大体相同。主要区别是不用燔燎而用瘞埋，即将牺牲玉帛等祭品埋入土中进行祭祀。祭地用的牺牲取黝黑色；用的玉为方形的黄琮，黄色象征土，方形象征地。方丘祭地之礼后代也延续下来。有的朝代天地合祀，有的朝代天地分祀，时常变动。明太祖时在南京钟山之北建方丘坛，洪武二年明太祖亲自到方丘祭地。嘉靖时在北京安定门外建方丘，即地坛。清代沿用明制，在明地坛的基础上又增加了许多配套建筑。

祭地不限于天子，诸侯和各地行政长官都要在当地祭社。后来发展为乡里遍布土地庙，社神也就变成土地老爷，受到庶民的普遍祭祀，但社神的地位却随之大大降低，在《西游记》里，土地老爷已经沦为孙悟空招之即来、挥之即去的末流小神了。

古人尊稷为五谷之神。《孝经纬》说：“稷者，五谷之长。五谷众多，不可遍祭，故立稷而祭。”土地与五谷是生活衣食之源，是建国之本，正如《白虎通·社稷》所说：“人非土不